

# 目錄

## 壹、神的創造和恢復 · · ·

一、天地 · · ·

二、人 · · ·

三、以色列 · ·

四、教會 · ·

## 貳、合神旨意的同工 · ·

一、主耶穌的榜樣

二、主耶穌的教導

三、拆毀與建造

24 20 19 19 13 9 5 2 1



## 叁、如何作好神的工

一、兩個基本原則 · · · · ·

1. 神的工，只有神能作 · · · · ·
2. 離了主，不能作什麼 · · · · ·

3. 神要人同工——福音的奧妙 · · · · ·

二、幾件需要提醒的事 · · · · ·

1. 交通 · · · · ·
2. 啓示 · · · · ·

3. 十字架 · · · · ·

4. 忠心 · · · · ·

5. 配搭 · · · · ·

43 42 39 36 34 33 32 28 25 25 25



## 開頭的話

這一次，大家聚集交通，我的負擔不是要尋求新的東西，乃是先要同大家一起在主面前溫習一下、鑒察一下。事奉神的人實在需要常常安靜地回到主面前反思，不是對自己的工作，乃是對神的工作，爲了再看清楚神自己的旨意和道路，好叫將來的事奉和工作，都能不偏左右地在神的心意裡面。

# 壹、神的創造和恢復

請看兩節經文：

- 1.「耶穌就對他們說，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」。（約五：17）
- 2.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我所作的事，信我的人也要作，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……」（約十四：12上半）

我們的神是作事的神。打開聖經，創世記第一章第一節就說：「起初，神創造天地。」神作事，因為祂是愛，愛在那裡流露，工作就在那裡現出。所以，今天如果沒有愛，便沒有工作，也不會要工作；但如果有愛，定規你就看見那裡有工作、有勞苦。我們的神作了許許多的工作，都是爲了愛的緣故。

# 一、神創造天地的目的和恢復的工作

希伯來書告訴我們，神是用祂的話來創造萬有的，神說了話，事情就全了。神既是完全的，祂的工作也必定是完全的。我們因此相信創世記一章一節那個創造已經達到一個完全地步了。但到了第二節，經上說，地阿，變成空虛和混沌。空虛表明沒有物體，混沌表明荒涼。地成了荒涼，顯然已失去創造時的完全。這其間一定發生了某些事，使原先所創造的天地遭受了破壞。接下去，我們看見神的靈就運行在水面上，這句話更確切的意思是神的靈好像一隻母雞在孵著雞蛋一樣。就是說，神用祂的愛來覆蔽這一個荒涼的光景，運用其大能開始了恢復的工作。我們手中的這一部聖經，只有第一節講神的創造過程，從第二節開始以下，全部經文都包括在神的恢復裡面，恢復的工作實在比創造的工作更繁多，也更艱難，要花上更多時間，要放入更多的勞苦，這是恢復工作。



的性質。有一件事更可以看出恢復總歸是超過創造的，就是神在恢復時作了一件在創造時所沒有的事，而這件事其實是與祂創作旨意發生關係的，那就是創造了人。

人是照著神自己的形像和式樣被造的，因此可見，遠在創造天地之前，在神永遠的旨意中已經有人在那裡了。只是在那個創造裡，還沒有出現，要留到恢復的時候，到了第六天，等神把大地恢復到一個地步，成爲人可以居住的地方之後，才把人創造出來。所以恢復工作不單是爲了使天地變得像從前一樣，也是爲著人。這個人是怎麼造出來的呢？是神用地上的泥土作成一個人的形狀，然後自己吹氣進入人的鼻孔裡面，於是，神與祂所創造的人之間有了一種直接的關係，這種關係爲其他造物所沒有。人裡面有一個靈，人可以藉這靈與是靈的神親近、交通，而且，這靈乃是一個極其寶貴的器皿，可以承受神自己的生命。這是神的造物中唯有人獨享的，天使雖然是靈體卻不能享用這份尊

榮。

人之所以如此，乃出於神創造的目的。我們看，當神把人造出來後，就把整個大地的管理權交在人手裡，人可以說是神在地上的代表，要藉著人使祂造的地恢復到一個地步，不單是Physically，好像物質方面恢復了，更在實際上把整個地變成可以放在榮耀神的腳下，這是恢復工作的目的。創世記一章中六天的工作，不過都是物質方面的恢復，物質方面雖然恢復了，但實際方面尚未達到神旨意所定的，叫天地都彰顯神的榮耀。這件事，神託付人去作，其實最終是藉著那個人完成的，那個人就是基督。以弗所書一章十節說，到了日子滿足，神要叫天上地下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裡同歸於一。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流下寶血，歌羅西書說，因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，成就了和平，叫天上地下一切所有的都能恢復到祂這個豐滿裡面。中文聖經的歌羅西書一章二十節譯作「既然藉著祂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，成就了和平，便藉著祂叫萬有，無論是地上的、

天上的都與自己和好了。」可見十字架的工作是包括了整個宇宙，不單叫人與神和好，也叫全宇宙都與神和好了。這句「都與自己和好」在原文的翻譯上有不同，有人翻作 *Himself*，有人翻作 *Itself*，即有的作祂，有的作牠，祂是指神說的，那麼牠指甚麼？是指神的豐滿Fullness。所以說，耶穌的十字架，非僅關係人的得救，而是影響全地，影響全宇宙，要把宇宙萬有都帶回神的豐滿裡去。到了有一天，你會看見整個宇宙都在那裡彰顯基督，都在那裡彰顯神的榮耀，那是啓示錄廿一、廿二章新天新地的光景，是恢復工作的終極。神的恢復工作從聖經創世記一章二節開始，藉主耶穌的十字架奠定了基礎，在啓示錄的末了就完滿成就了，這成就是宇宙性的。

## 一、神造人的目的和恢復的工作

神造人的目的，是要用來作恢復宇宙的工作。祂派人來作祂的代表來管



理這地。聖經告訴我們，神要人看守、修理神所造的，並且治服一切歸給他。

治服的意思是，宇宙所有的都帶到主面前，讓主在萬有上居首位。對於神的交託，人不但沒有完成，而且很快就犯罪墮落了，因著人墮落的緣故，萬物進到虛空和敗壞裡面去了。羅馬書第八章裡說，萬物現在都在那裡勞苦嘆息，因為它們都落在荒涼裡，伏在虛空下。它們一面勞苦嘆息，一面切切等候神的眾子顯明出來，到那時就可以得著釋放，因為也得了它們的救贖。所以說，人的墮落不單是人自己的失敗，連神交給人的宇宙也因此落在荒涼和虛空裡面。

宇宙的荒涼和虛空既是由人而來的，這恢復的工作也就由人開始。本來造天地只有六天的功夫，第七天，神就安息了，安息的意思是工作已經完成了。人是第六天才造出來的，人一造出來是馬上可以進入神的安息裡面。人應當在神的工作裡安息，而不應當在神的工作之外還有甚麼工作，如果在神的工作之外還有甚麼工作的話，就會立刻失去安息，不但自己失去，連神的安息也被破

壞了。伊甸園中發生了這樣的事後，神就到園中尋找人，「你在哪裡？」神來審判了人，審判了天地，也審判了迷惑人的惡者。一面祂有審判，一面祂有應許，應許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，蛇要傷他的腳跟。審判、應許的同時又有工作，給人穿上皮的衣服。人一墮落，神就開始在他身上作恢復的工作，這工作顯然比創造還要艱難，付出代價也更多。造人時不過吹氣而已，恢復時卻要把懷中的獨生子派到地上，受罪人的凌辱，還要為他們釘死在十字架。從創世記第三章起，神一直在人身上作恢復的工作，經過舊約時期的預備，到日子滿足的時候，就差遣祂的兒子為女人所生，生在律法之下，把我們這班落在律法咒詛裡的人拯救出來，而且得了兒子的名份，被救贖出來的人實在比起初被造的人更顯得榮美，更顯得完全。就創造工作來說，神造人的工作是完全的；但就造人的目的來說，那時尚未完成。因為神的目的，是讓人與自己有生命的聯合，藉這聯合的生命去擔付成就神託付的工作，這工作，人靠著自己沒有辦法作。

結果呢，人非但沒有吃生命樹的果子，反而吃上神禁止的分別善惡樹的果子，斷絕了與神生命的聯接，也就無法應付神交託的工作了。

我們的主是應當感謝的，因祂帶來的救恩不但只在消極方面將人的罪污洗除干淨，更在積極方面把祂自己的生命賜給了我們。我們的神是應當讚美的，因祂把人恢復到比創造而成的更榮美、更完全。最近一段時間，我們一直在交通這件事，就是神把這個生命放在我們裡面，要長大，叫我們模成祂兒子的形象，成為神的眾子。神藉著祂兒子在十字架上，打了一個勝仗，立了一個基礎，然後藉著祂兒子的名，將生命賞賜給我們，又藉著這生命的能力在我們裡面工作，把我們模成祂兒子的形象，成為眾子，又藉著基督的愛，把我們聯結成一個身體，以基督為元首，漸漸長成滿有基督的身量，配作主的新婦。這就是神在我們身上的恢復工作，到了有一天，這工作成就了，神就把祂眾子顯明出來，那時你就看見萬物都要得著釋放；你就看見那個新耶路撒冷出現了，這是神恢

復工作的終極；你就聽見了啓示錄廿一章裡的寶座宣告：都成了。

### 三、神建立以色列的目的和恢復的工作

榮耀的神在迦勒底的吾珥向亞伯拉罕顯現，呼召了這一個人並從他身上得到一個國度，神把以色列從萬國萬民中分別出來，對他們說話，也藉著他們說話，叫他們在地土上作神的見證。神應許他們如果聽從命令，遵守律法，不但可以繼續居住在所應許賜給他們先祖的土地上，還可以作列國之首，成為祭司的國度，被神使用，服事列國，帶領列國歸向神。這是神為以色列所定的旨意。結果，雖然他們進入了迦南，也成立了以色列國，但從掃羅到被擄去巴比倫，不過才五百年歷史。為甚麼呢？因為拜偶像，離棄了神。神曾經多次差遣先知去警戒他們，勸勉他們，總未能挽回百姓的硬心，終於被神丟棄亡國了。七年之後，因著神的憐憫，部分遺民回到耶路撒冷，重建聖殿，並在尼希米帶領

下修復了城墙。不過，這樣的恢復並不完全，以色列仍在外邦的政權統治下，不是獨立國家，先是波斯，後是羅馬人手下有四百年之久。從瑪拉基到新約的四百年間，神沒有啓示，沒有顯現，因為那一種的恢復只屬表面，實際的光景不能叫神滿意，神不能說話。

到了主耶穌來，首先是向著以色列，要作恢復的工作。主差遣祂的門徒往猶太各城鄉去傳道時，告訴他們不要去外邦人的城鎮，因為他是奉差遣往以色列迷失的羊那裡去。但以色列人不接受這位神差來的彌賽亞，他們的彌賽亞觀念是要能夠帶領人民擺脫羅馬人轄制，而且讓民族復興強盛，成為天下第一強國。他們不明白，神恢復以色列的工作是先從裡面而不是先從外面作起的，主耶穌的工作，是將以色列人帶回神面前，是屬靈的工作，根本不是那些只需要外面復興的人所想望的，所以他們就棄絕了祂。甚至主的門徒，也脫離不了這傳統觀念，直到主升天前還在追問主，這是不是祢恢復以色列的時候。所以主

對他們說，你們所要知道的，或者說你們所最關心的那種復興的日子，只有父才知道，意思是，那日子你們不需要知道，你們要作的事乃是傳福音，叫萬民歸向主。主原是要恢復以色列，只是以色列人拒絕接受神要作的恢復工作，所以，到了主後七十年，猶太人就被分散到世界各地，在到處受各種無理的迫害，近二千年來，嘗盡背逆神的苦果。

但這不是說，神已永遠棄絕了以色列。我們看羅馬書九到十一章，以色列被丟棄只是暫時的，因為神的揀選和恩召是沒有後悔的，有一天神的看顧還會臨到他們身上。我們相信，一九四八年以色列復國的事是與此有關的，這應驗了主的話：你們看見無花果樹發嫩長葉的時候，就知道夏天近了，你們看見這一切的事，就知道日子近了，神的國近了，日子已經到了。今天，復國的以色列，還只是一個政治上的，外表的復國，而不是神心意中那個以色列，神審判的手仍在她身上，她仍要遭受許多患難。因為神要藉患難來煉淨他們。以色列



最大的問題是安全，爲了換取安全，他們可以犧牲任何事，但總無法得到這個保證。到了有一天，有一個人出來保證他們，這個人就是敵基督者，以色列人就與他立了一個約，到了一七的一半，這個敵基督的本性就暴露出來了，那時以色列人要受極大的逼迫。這是耶利米書中所提的雅各的災難。雅各的災難是對以色列人說的，大災難是對基督徒說的，是同時發生的。神爲甚麼要允許這樣的事發生，因爲要煉淨他們，煉到有一天，以色列全國都要得救，這全國得救不是說身爲以色列人就一定得救，當主降臨時，他們看到這位曾被他們棄絕的主耶穌，原來就是他們的彌賽亞，他們就同日悔改而得救了。撒迦利亞十二章到十四章記著，那些不承認主的人，在以色列中都被剪除了，剩下的悔改信靠主，這樣全國就都得救了。到那時，神恢復以色列的工作還未停止，要到千年國度裡，叫神對亞當，對大衛一切所應許的都應驗在這個國家身上，那時，全國成爲祭司的國度，在地上萬國中爲首，他們要去教訓地上的列



國，叫他們歸向神。

## 四、神建造教會的目的和恢復的工作

馬太福音十六章，主說，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，陰間的權勢不能勝過她。主來地上不光要恢復以色列國，也是要來得一個教會，從各方各族各國各民中得一班人歸祂自己，成為祂的身體，作祂的新婦，與祂同勞，與祂同榮，這是神對教會的心意。主在地上的時候，是在作準備工作，祂說「我要」，這是心願，實際的建造尚未開始。祂呼召人，一個一個地帶來又造就他們，是在準備材料，好像大衛為神的殿預備材料一樣。這些材料都是在祂救贖工作中作成的。主釘十字架時，約翰見證說，我看見槍刺在他肋旁的時候，就有血和水流了出來。約翰一再地說這話，為甚麼呢？因為這流出來的血和水就是教會的材料，寶血洗淨我們的罪，主的命如水倒出叫我們得祂的生命，這就是教

會的材料。有了材料，才有建造，到了五旬節，聖靈降下來，把他們浸成一個身體，不論猶太人，外邦人都在靈裡被浸成一個身體，這是教會實際建造的開始。主耶穌在世上三十三年預備材料，使徒行傳的歷史也差不多是三十三年，是教會建造的時期，福音從耶路撒冷到猶太全地，到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那時的地極指羅馬城。

使徒行傳的後期，約主後六十年，教會已經出現一些衰敗的情形，彼得後書，提摩太後書，都叫人看見教會漸漸落進荒涼光景裡面，之後又過了三十年，到了第一世紀末，十二門徒只剩下一個老約翰了。我們從他的福音書和書信中可以看出，他的知識是恢復的知識，他的工作是恢復的工作。倪弟兄的「*What shall this man do?*」這本書詳細告訴我們，當約翰蒙召時，他在那裡補網。彼得是撒網人，約翰是補網人，網用了多次，會有破損，需要修補，這是補網人的工作。約翰福音與其他福音書有不同性質，它是一本恢復的福音書，是針

對當時教會的破口，約翰要人認識這位基督是一位怎樣的基督，就是要把教會恢復到神榮耀的旨意裡面，所以它比其他三本福音書要更近一些，更深一些。如果再看約翰的啓示錄，就會更清楚看到，神已經在那裡開始對教會作恢復工作了。

我們翻閱教會歷史，不難看見在每一個時代，神都在作恢復的工作。何時教會偏差了，總會興起一些人來作恢復工作。表面看來荒涼不堪，若留心往裡面看，總看到神大能的手沒有停止。到了第十六世紀，出現了一個真真正正的恢復。當時的天主教會已經墮落到一個地步，所有的真理都被埋沒，一切都落在遺傳裡面，可以說，已經墮落到不能再墮落的光景。那時，神就來作了極大的工作，這工作一直持續到今天，祂要恢復到一個地步，得著一個榮耀的教會。

有一次，倪弟兄去英國和史弟兄一起，史弟兄問他一個問題，在聖經裡哪一章是最難應驗的。倪弟兄回答是以弗所書第四章，甚麼時候，我們能在真道

和認識神兒子上同歸於一，這是最難應驗的。但連著的第五章，甚麼時候教會成爲一個榮耀的教會，沒有瑕疵，沒有皺紋等類的病，可以獻給基督作新婦，這也是最難應驗的。倪弟兄曾說過，他讀羅馬書的時候很安息，很有把握，但讀到以弗所書，他便擔心，不知神如何把這件事應驗。但神的恢復就是要達到這個地步，叫神的眾兒女、眾聖徒在神的真道和認識神兒子上同歸於一。

今天，我們已經在聖靈裡面合一了，但可惜許多時候，我們並沒有竭力去保守聖靈所賜的合一。在認識神兒子上，我們根本沒有所謂的真道，這真道就是猶大書裡所說的，神一次交給眾聖徒的那一個真道，這是我們的整個信仰、整個真理、整個聖經。我們並未在這上面達到合一。我們說認識神的兒子，這是指著經歷來說，在經歷神兒子上也沒有合一。你有你是，我有我的是，因著彼此不認同，就彼此相爭，彼此爲敵。看今日的環境，要在真道和認識神兒子上達到合一，簡直毫無希望，而且越看越不像，越看越遠。所以，倪弟兄和

史弟兄都同意以弗所書第四章最難應驗。

但我們相信，神是信實的，祂是阿拉法，祂是俄梅戛。祂開了頭，斷不會有無法完成的事，也許我們不知道祂要怎樣去作，但我們知道祂所定下的都必成就。我們怎能相信，因為在啓示錄二十一、二十二章，我們看見了神恢復工作所成就的，那個被恢復的教會、那個新婦。多年前，我曾問過倪弟兄一個問題，我問的是以弗所書第五章。榮耀的教會，沒有斑點，沒有瑕疵，這個怎能應驗呢？在我看來，這個不成，那個不對，越看斑點越多，瑕疵越多。倪弟兄回答我一句話，他說是得勝者的原則。這句話在我裡面給我一個開啓，這就是啓示錄二到三章中的原則，聖靈向眾聖徒所說的，凡有耳的，就應當聽，得勝，得勝，得勝！今天也許你看不見神的那個恢復，而且越看越荒涼，但裡面卻有人聽見聖靈的聲音，凡聽見而響應的，在神面前就是得勝者。

這些得勝者，都是種在身體上的，是為全體而得勝。如果你看見一塊田地



有了初熟的果子，就可以保證這塊田有收成。得勝者是全體的代表，神看見他們如同看到全體一樣。在這個我們看為荒涼的教會裡，神的恢復工作可能先落在得勝者的身上，要藉著他們達到全體。好像當年被擄歸回的猶太人，回到耶路撒冷的不過很少數，但他們在耶路撒冷建造祭壇時，用了十二塊石頭代表全體以色列人，所以他們在那裡是代表全體以色列人歸回到神面前。得勝者的原則就在這裡，不是為自己，而是為整體，神從他們身上接受了整體。所以面對荒涼，我們不灰心喪膽，因為在荒涼中，神進行著祂的恢復工作，我們要作的事，就是把自己交託在神大能手中，讓祂的工作在我們身上有所成就。在啓示錄中，你看見新婦有兩次被提到，一次在十九章，一次在二十一章，十九章是在千年國度的時候，二十一章是在永世裡。我個人看法，十九章的新婦是得勝者所代表，二十一章的新婦是全體，這是一個被恢復到完全的教會，是神建造教會的成全。



## 貳、合神旨意的同工

### 一、主耶穌的榜樣——父怎樣作，子也照樣作

在約翰福音五章十七節，主耶穌在那個節期裡醫治了一個三十八年癱瘓的病人，因為是安息日，猶太人就責難他怎麼在安息日作這事。主就對他們說，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。接下來，我們還聽見主說，子憑著自己不能作甚麼，父作子也照樣作。創世記第三章人一犯罪，神的安息就沒有了，父從那時就開始作工，一直作到今天。主的意思說，我不是憑自己今天作了一件事，而是父一直作事到今天，自己因為看見父今天在作這一件事，所以也照著作。我不是在作自己的工，你們所看見的乃是父的工。也可以這樣說，是父在他裡面作的。我說的話，不是我說的，是父在我裡面說的；我作的事，不是我作的，



是父在我裡面作的，子與父原爲一。因此，猶太人要用石頭打他，因他不但在安息日作了事，還說了僭妄的話。但這是事實。主一生的工作，沒有私事，沒有一件是在父的事情以外，他把一切都奉獻上來完成父神的旨意，甚至於喝苦杯、釘十字架。主知道，他到地上就是爲了這苦杯、這十字架，但我們看見在客西馬尼園，他還在那裡禱告，不要照我的意思，要照你的意思。十字架不是他的目的，父神的旨意才是他的目的。背十字架，是神的旨意，他就背；若不是，就不背，他的整個人生都是爲著神旨意的。他對門徒說，這是父所給我的杯，我豈可不喝嗎？他的一生都在作父的事，父作，他也照樣作，是讓父在他裡面作，這就是主工作的原則。

## 二、主耶穌的教導——用信來作神的工

那麼，我們的工作呢？我們的工作是甚麼呢？約翰福音十四章二十一節主

告訴門徒，我所作的事，你們也要作。我們當作的就是主所作的事；主怎樣照著父作的去作，我們也應當照著主所作的，這就是我們的工作。在我們的感覺裡，一提到神的工作，就立刻聯想到各方面的事務，如怎樣傳福音，怎樣造就聖徒，怎樣建造教會，怎樣醫病趕鬼，怎樣作這個作那個，我們很自然會往這些方面想。但聖經卻告訴我們，神的工作是單數的，不是多數的。我們記得在約翰福音第六章裡，當主藉五餅二魚叫五千人吃飽後，有許多人因此緊緊跟隨了主，他們急切地問主，要作甚麼才是作神的工呢？在他們的問題裡，我們要作甚麼——中心是作。提到工作，人自然會想到作，那有工作不是要作的呢？人的觀念總是這樣。還有在他們那個問題裡，神的工是多數的，因為他們看見主耶穌在那裡分餅分魚，在那裡醫病趕鬼，在那裡作這作那，辛苦勞碌為神作許多事情。但主的回答十分叫人稀奇，主說你們信，這就是作神的工。主回答中的那個神的工是單數的，這實在讓我們看見，神的工只有一個，並非像人們

所想像的有許許多的工，而且，這一個神的工不是要我們去作，而是要我們去信。爲甚麼這一個工對人來說要信，而不是要作呢？因爲那一個工只有神自己能作，人所能作的只有信，信的意思就是相信接受神自己的工作，先把自己放在主的手裡，讓祂來工作，如果我們讓祂來工作，就會在我們身上產生出祂的工作來。我想，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則。

如果我們不抓住這原則，工作的出發點放在作上而不是放在信上，只憑著自己的意思去作，憑著自己的力量去作，我們就不能說是作神的工，只能說是作自己的工，最多也只能說是爲神作事。我們在爲神作事，而不是與神合作，稱不上與神同工，與神同工才是作神所作的工，這工只有一個，不是多數的。我們的裡面實在需要這一個啓示，神的工作只有一個。不管我們在那裡作甚麼，傳福音也好，造就人也好，探望也好，趕鬼醫病也好，作任何的聖工也好，都必須和神的那個單數的工連繫在一起，否則，我們就從神的工作裡流出去

了。傳福音等等的工作，不是我們最終的目的，甚麼時候，把這些當作我們的目的，我們就要從神的工作裡流出去了，變成作我們的工作了。

也許我們會覺得，上述我們所作的那許許多多的聖工，正是神的工作。我們實在需要看清楚，神作的那個工，也就是主說的，我父作事到如今，我也作事，那事究竟是甚麼？神在永世之前就立定了一個旨意，這旨意在以弗所、歌羅西書中說出：是要叫祂的兒子在萬有上居首位，叫天上地下一切所有的在祂兒子裡同歸於一；神的旨意就是要把人賜給祂的兒子，教會成為祂的配偶，作祂的新婦，與祂同榮。因著這個旨意，產生了神的工作，神在地上的工作就是指著這件事。如果有人在這件事以外，還有其他的工作，使之脫節成為單獨的東西，這人就從神的工作裡落出去了。他們只能說為神工作而不能說作神的工作。這個原則，我想是需要我們常常到主面前來省察的。

### 三、先拆毀而後建造，拆毀比建造的工作更多

人如何鑒定自己是在作神的工？如何明白那些真是神的工？如果我們真的在這個工作中，恐怕都會發現同樣的光景，創造的工作少，恢復的工作多，消極的工作多於積極的工作。你會發現許許多的事，都是先要拆毀，然後才把它建造。當記得神呼召耶利米時，就對他說，你的工作是拆毀、毀壞，然後才是建造，而拆毀的工作比毀壞的還要多。我們在做神工作的時候，也常常碰到這樣情形，發現許多光景不在神心意之內，這些東西若不拆毀，就不能建造。好像一個罪人，如果不悔改，就沒辦法接受主的生命一樣。今天，我們也看見在教會裡有許多情形，不是出於神，而是出於人，如果這些東西一直放在那裡，就永遠不能作建造的工作。你在那裡建造，別人就把金銀寶石草木禾楷一齊合起來建造，是沒辦法造起來的。在我們自己的身上，在弟兄姊妹們的身上，我

們都會感覺到同樣的情形。如果真是神工作的話，你將看到許多拆毀的工作，如果我們不接受拆毀的工作，便不能接受建造，這是恢復路上必有的光景。感謝神，祂是創始成終的，祂作了工，必定要完成，祂不會半途而廢。

## 叁、如何作好神的工

### 一、兩個基本原則：

#### 1. 神的工，惟有神能作

我們對神的工有了相當的認識後，接下去要來看如何作神的工，這事第一個要抓住的原則是：神的工，只有神能作。在創世之前，神就在自己裡面，定

規了一個旨意，根據這個旨意，祂就安排了一個計劃，然後根據這個計劃，用自己的大能大力將它成就。這是以弗所書第一章九到十一節所給我們看到的。神的工作是自己定規的，自己計劃的，以自己力量來完成的。嚴格說來，如果神不啓示，人根本不知道祂的旨意是甚麼，也不知道祂的計劃是甚麼，所以沒有啓示，我們就沒有辦法作神的工。我們若不知道祂要的是甚麼，祂要怎樣來作，我們所作的便是出於自己的認為，用自己力量來作我們所認為神要作的事了。使徒保羅在羅馬書第十一章裡，對神的救恩有一段讚嘆的話，他說：「深哉，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！祂的判斷何其難測！祂的踪跡何其難尋！誰知道主的心？誰作過祂的謀士呢？誰是先給了祂，使祂後來償還呢？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、倚靠祂、歸於祂，願榮耀歸給祂，直到永遠。」

這裡告訴我們，神的智慧和知識是豐富的，祂的判斷、祂的腳踪，我們根本無法知道，當神在定規祂的旨意和計劃時，我們並沒有參予，一切都是本於

祂，也是靠著祂，也都歸於祂，祂定意，祂計劃，祂也成就。

神有一個專一的旨意。因在聖經裡，給我們看見，有一個旨意是單數的。比如羅馬書第十二章二節：「我們要察驗何爲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」這個旨意是單數的。聖經裡面這個單數的旨意，就是神在創世之前，在自己裡面，照著自己所喜悅的，所定規的那個旨意。所以，這個旨意是專一的，所有所謂神的旨意，多數的旨意，對這個的，對那個的，對這事，對那事，都包括在那個旨意裡面。如果能摸著那個旨意，零零碎碎的旨意就很容易明白；如果所尋求的不過是零零碎碎的旨意，而對神的那個專一的旨意不明白的話，也很難明白那些零碎的。

神的旨意是專一的，計劃也是全盤的，祂在永世裡確定了一個旨意，祂在時間裡安排了一個計劃，這也就是我們所說的 dispensation，在每一個時代裡，神全部都安排好了。並不用人作祂的謀士，我們根本不能參予祂的計劃，這計

劃是全盤的，完全的，誰也不能修改或增減。這一點，我們必須清楚，在神的工作上，我們毫無所能、也不知道，一切需要神的啓示，一切需要神的駕御。否則的話，在神的工作上必毫無地位，毫無用處。

我想，這第一個的原則是很簡單的，很容易明白的，但我們仍要時常提醒，恐怕有時忘記了，就在那裡用自己的聰明智慧來測度神的旨意，替神計劃、替神安排，又借自己的力量來完成，不但令自己從神的工作中流出，而且把神的工作破壞了。

## 2. 離了主，我們不能作甚麼

約翰福音十五章，主明明告訴我們，你們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裡面；你們離了我，就不能作甚麼。凡事奉神的人，都必須被神帶到這個地步，看見如果離了主，我們便不能作甚麼。實在說來，在進入事奉神的過程之前，在開



始在主的工作上有份時，就必須先被帶到這一個認識之中。我想這一點，大家多多少少都有一些經歷。

我們信主之後，第一個心意就是要事奉主。這是很自然的，也是很應當的。摩西對法老說，神說，容我的百姓去，好叫他們事奉我。我想，每一個蒙拯救的人裡面都會有這個心意。有的弟兄姊妹覺得說是神來呼召他們事奉，所以他們才有這顆事奉的心。感謝主，我自己的感覺說，每一個信主的人，信主之後，就應該有事奉神的心。如果蒙恩以後，沒有這心，還需要一個特別的呼召來事奉神，這個得救有問題。

但有事奉的心，不等於就可以作神的工。我們沒有得救時，我們承認不能作甚麼，我們的義行好像破爛的衣服一樣，神不喜悅。但如今得救了，就覺得可以事奉神。從前怎樣事奉世界、罪惡、鬼魔，現在轉過來要事奉神了。這是很自然的事。所以我們看見，在事奉神的第一個階段，如果不是全部，大部分

都是用我們天然的智慧和能力，我們就根本不知道神的旨意，就把自己的意思當作神的旨意；根本不知道神的計劃，就自己作計劃安排事奉的事情；根本不知道神的能力，就倚靠自己天然的能力來作，我想我們都經過了這一段所謂糊塗的熱心。

我回想起得救後那一段所謂糊塗熱心的日子，熱心實在是熱。那時讀高中三年級，得救後心裡火熱，就在學校內組織禱告會，請外面的弟兄來校園講道，也組織佈道團到鄉下傳福音。記得有一次到鄉下佈道，那裡有一個人得了腦膜炎，已經死了，但我們都進去，有人按他的頭，有人按他的腳，在那裡為他禱告，其實他已經死了。記得那時開佈道會時，我們這些年青人，都到馬路上拉人進去聽道。有一個拉洋車的車夫停在那裡，我們請他進去，他卻不能，因為拉著洋車等人坐。我就在外面對他講，他不要聽，把兩邊耳朵捂起來，我就拼命大聲對他說。這糊塗的熱心真得非常之熱。但在這一個階段，我們根本不

道神的旨意是甚麼，作爲是甚麼，根本不曉得倚靠祂的能力，以爲自己能，所以就自己來作。

感謝神，慢慢地給我們看見了，離了主，我們不能作甚麼。我想，這是一個很大的發現，如果沒有這個發現，事奉就沒有路。當然，這個發現愈早愈好，愈早明白不是依靠勢力，不是依靠我們的才能，乃是依靠祂的靈方能成事，愈早明白愈好。我們記得摩西，他四十歲的時候，有心要事奉神，但他依靠的是自己的智慧、勇力和口才，結果，不但不能完成神要他拯救以色列人的目的，反而延遲了四十年之久。神要把他帶到曠野，用四十年時間把他天然的口才、能力消耗殆盡。他寫詩篇說，一個人一生是七十歲，如果強壯，可到八十歲。現在八十歲了，按著自己的估計已經完了，甚麼也不能了。所以，當神呼召他的時候，他說，我不能，不能說話，沒有資格，也不配去見法老。這個時候，他才看到自己不能。但是，主能。



## 二、神與人同工——福音的奧妙

如果明白了事奉神工作上的兩個基本原則，即神的工作，只有神能作，我們離了祂，就不能作甚麼，可能叫我們的心產生另一個問題：「如果這樣，何必要我們來幫忙，既然我們會愈幫愈忙，倒不如全由神自己去作好了。」這樣，我們就站在一個完全被動消極的地位上對神說：神阿，祢既然有了旨意，有了全盤計劃，祢是大能大力，沒甚麼可以阻擋祢，祢的旨意一定會成功的，那麼，就請祢去作吧，至於我們，坐享其成好了。但奇妙的事就在這裡，神是說，祂的工作只有祂能作，你們不能作，但祂卻又要我們與神一同來作。我想這就是福音的奧妙。爲何如此？我們的領會是因祂愛我們的緣故。爲著這愛，竟然揀選呼召我們這班無用的，不但無用，還會給祂增添很多麻煩的人，在祂的工作上有份。我想，如果神單獨作事，事情會作得更快更完美，但如今召了我們來

與祂同工，就生出許多麻煩，要拖延祂的許多時間。但奇妙的是，祂就是這樣作，這就是祂的旨意。主耶穌在約翰福音十五章說，不是你們揀選我，是我揀選你們，派你們去結果子，叫父能得著榮耀。可見，神要人來作祂的工，但不是出於人自己意思的揀選，而是神揀選，神呼召我們。

### 三、作神的工作上，幾件需要提醒和勉勵的事

每一個聖徒都是被神揀選，被神呼召出來事奉神的，盡管各人的事奉職份不一樣，但事奉的性質都一樣，就是與神同工，作神的工。保羅在加拉太書裡說，那在母腹中把我分別出來的，又用祂的恩召來召我的神，祂把祂的兒子啓示在我裡面，好叫我把祂傳給外邦人。我們在這裡也是這樣，因著神的恩召，因著主耶穌在裡面的啓示，我們就把我們的主傳給世上的人，我們的工作，就是基督耶穌和祂的十字架，我們的工作就是讓神的旨意成就，基督成為萬有之

首，我們伏在元首之下，我們要被神使用，把萬有都帶到神腳前。這就是神要我們作的工。有了這基本的認識後，我想我可以談談幾件對事奉神的人來說，需要提醒、需要彼此勉勵的事。

## 1. 需要交通

我們必須與主有交通。我們的工作是結果子，結果子的枝子必須是連在會結果子的樹上，這樹就是基督。「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」，這是聯合，是神作的，哥林多前書一章三十節說：「你們得在基督裡是本於神。」對於已經被神聯合在基督裡的人，主說，「若常在我裡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」，這裡說出了交通，這交通我們是要負責的。聯合開了交通之路，但若不實行交通，就好像枝子外面看來還在那裡，實際上裡面已經斷了，或已經被折斷了，就不能結果子。許多弟兄姊妹的家裡都掛了這幅字，我家也有：

「神注意我們所是的，過於我們所作的，真實的工作乃生命的流露，算得數的事奉總是基督的活出，將自己獻給神，不是爲神作工，乃是讓神作工，凡不讓神作工的，就不能爲神作工。」

「真正的工作乃生命的流露，算得數的事奉是基督的活出。」聖經開我們的眼，叫我們看見奉獻不是替神作工，乃是讓神在你裡面作工。如果，我不是與主在裡面有交通，就根本不知道祂的旨意、祂的計劃，也不知道祂要在我們身上作的那一份。交通不僅叫我們可以曉得，而且也叫我們時刻從祂接受生命的豐富，靠著這生命把工作做出來，同時也把基督流露出來了。這就是葡萄枝結葡萄的道理，不在乎枝子自己的用力勉強，只在於裡面的生命交通。

舉個例子，我們都知道在事奉的事情上需要禱告。我們許多時候，在那裡開會，計劃怎麼作神的工作，開始的時候，不錯也作一個禱告，我們在那裡求神指示祂的旨意，但這一個禱告可以說只是一個開場白，禱告過後，就在那裡



商量、計劃、定規，最後再作一個禱告，就是求神在我們的定規上打一個印，那麼，我們就可以去作了。我們實在要明白禱告是爲了交通，交通才能明白神的旨意、神的計劃，明白才能倚靠神，否則，我們就會倚靠自己，甚至變成作自己的工。因此說，事奉的第一重要原則是交通，必須在靈裡頭與主有交通。藉著交通讓活水流出來，這活水就是主的生命，是從祂腹中流出來的活水江河。

## 2. 需要啟示

人要作神的工作，就必須先從神那裡得著啓示。在新約裡，一個最明顯的例子就是保羅。他沒有啓示的時候，是法利賽人掃羅，他說自己在服事神，而且發熱心，結果大大地逼迫信主耶穌的人。那時，他的服事是照著猶太教的遺傳，在當時人的眼中是最好的，但這樣的服事是瞎眼的，愈事奉，神的工作就



愈受虧損，因為祂沒有啓示。等到在大馬色的路上得見真光後，才開始能照著神的旨意來事奉。在我們的身上也是這樣，當我們沒有啓示時，事奉實在是糊塗的，還認為這些事奉一定是神喜歡的，但到了有一天，神開了我們心眼，才知道原來過去那一段時間是在黑暗中摸索，不知道自己作了些甚麼。

事奉神需要工作，但不是爲了工作而工作，許多時候，我們工作、工作，就活到工作裡面去了。我看過一本小冊子，裡頭有一句話：我們不能活在工作裡頭，我們要活在基督的生命裡頭。在我們的工作起頭的時候，很可能是爲著神的旨意，也有一點啓不，但工作、工作，工作到後來，好像已經相當老成了，不覺得需要交通，不覺得需要從交通中去得著啓示。我們就是作、作、作，沒有多時間好好等候在主面前，沒有時間好好禱告，沒有時間尋求主心意，沒有等候主的光照和能力，我們實際上是活在工作裡頭，這是許多事奉神的人事奉長久時候容易犯的毛病。所以，常常要記住活在基督的生命裡頭，與主有不間斷

的交通，接受主的生命、主的啓示。

今天許多所謂作神工作的都是根據遺傳，很少根據啓示。遺傳是從人來的，可能很準確，但大部分是偏離了。主耶穌對文士和法利賽人說，你們遵守古人的遺傳，把神的誠命，不但是埋沒了，並且是違背了。猶太人的遺傳本來是從神的誠命來的，這傳給摩西的誠命原是活的訊息，只是到了後來，歷代的文士給了很多的解說，當時目的旨在把律法的原則化為具體細則，用來指導以色列民的生活。這些出於人意的解說愈到後來，與神的心意偏差就愈大了。比如聖經叫人要守安息日，他們就對甚麼叫安息日裡作工下了許多定義，就如折麥稈不算作工，把稈折了再用手磨碎穗子就算作了不當作的工，這就埋沒了安息日的真義。聖經叫人要孝順父母，但他們的解說卻到了這樣的步驟，你只要說已把孝敬父母的奉獻給神了，父母就可以不必管了，人也不可以去管他了。這就是遺傳，不但埋沒了神的誠命而且違背了。今天基督教裡在事奉神的事

上，遺傳實在太多了，二千年來，積留下來太多的遺傳，開始的時候可能會幫助人，但這些出於人的漸漸把我們帶到神的生命和啓示以外去了。我們必須求主給我們裡面有啓示，好叫我們清楚知道自己在作些甚麼，免得跟著人的遺傳被瞎子帶到坑裡去。

### 3. 需要十字架

有一句話說：事奉的基礎是生命，事奉的方法是十字架。作神的工，基礎是生命而不是人的知識、才能。作世上的事，有知識才幹就可以了，但在事奉神的事情上，卻不但作不來，往往還會毀壞神的工。因為最攔阻神工作的，乃是我們自己，我們的天然、肉體，我們自以為是的才能。在我們普遍的經歷中，當神憐憫光照的時候，就會發現我們的事奉是很摻雜的，其中自己的成份比主的成份更多，天然的比屬靈的更多，倚靠自己口才、知識比倚靠聖靈能力更多。

我們經常也會如此勸勉弟兄說，你如今得救了，要奉獻給神了，如果你有音樂天賦，要把這才幹奉獻出來，在教會領唱詩歌；如果你是一間大公司的經理，信了主就應當把才能獻出來，到教會來作長老，管理這個家，把自己的才能獻出來給神，就可以在神的工作上被神大大使用。我們這樣作法，反而害了神的工作，因為神根本用不著這些東西。

你看摩西，他四十歲盛年就學了埃及一切的知識，很有口才，很有能力，但他的能力只能打死一個埃及人，他的口才連一個弟兄也說服不了。還耽誤了神的工作四十年。不是說，摩西的口才、學問、才能神不用，我們看到以後神用了，只是要用之前，必須先把這些東西，經過十字架的對付，帶到死地。然後在復活的裡面，神才使用。換句話說，不是人自己在用，是神來用，所以榮耀不歸於他，榮耀歸於神。

我們身上那些天然東西，不但不能事奉神，反而會極大地攔阻神的工作，



神要使用我們這個人，那些天然的東西一定得經過死，其中有的死了不能復活，就讓它過去；有的死了又復活了，神就可以用。這是十字架的工作。如果看今天的事奉，凡不肯學這十字架功課的，在神的工作上就會攔阻多而成就少。表面上也許作了很大的工作，很有成就，但在神的面前是草木禾穀，不是金銀寶石。草木禾穀是出於人的，人的性情、人的才幹、人的能力、人的工作，金銀寶石才是出於神的。要作神的工，十字架是必須的，寶貝放在瓦器裡，瓦器若是完整，或者經過修飾的，裡面寶貝的能力就彰顯不出來。瓦器一定要破碎，破碎之後，寶貝的能力就出來了，是莫大的能力。這是執事的一個秘訣，保羅說，我身上常常帶著耶穌的治死，好讓耶穌的生，也在我的身上，也在你們的身上。我們必須要接受十字架的治死，把我們的能、我們的會、自己的倚靠、自信、智慧全交出來，讓耶穌的死來治死我們。耶穌的死有治死的能力，這樣耶穌的生就能在我們的身上發動出來了。所以說，我們沒辦法逃避十字



架，不然的話，事奉定規會出問題。

#### 4. 要忠心

我想忠心這在事奉神的事情上是很重要的。哥林多前書四章1至2節說：「人應當以我們爲基督的執事，爲神奧秘事的管家，所求於管家的，是要他有忠心。」這忠心是指著甚麼說的呢？這忠心不是指一件事說的，不是有一件事就忠於這一件事，認爲對這件事忠忠心心去作就成了；也不是忠於一段道理，有人因忠於一段道理的緣故，就與弟兄相爭甚至鬧分裂；也不是忠於制度、組織，我們爲了一個制度、一個組織，常常可以忠心到一個地步，比對主的忠心還要忠心；也不是忠心一個人，就算是保羅，神也沒有要我們不論他是是非，都鐵定跟從他。神所要的忠心，就是忠於我們的主，也就是忠於祂所給我們的異象。所以保羅說，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天上來的異象，保羅忠於主給他的



異象，這就是他對主的忠心。

我們的主在說到僕人的比喻時，都是重在忠心這件事上面，「你這有忠心有見識的僕人」，見識是明白神的旨意，忠心是忠於神的旨意。主看重我們沒有忠心，當他回來時，要以忠心和見識來評價我們一生的事奉。在啓示錄中，你看見那時有一班人跟著主同來，那一班人是蒙召，被揀選和忠心的人。當我們在作神工作的時候，會發現許許多多的挫折，許許多多的艱難，我們很容易因此而灰心，很容易採取妥協的辦法，還可能很容易就放棄了。所以，我想在這一點上提醒一下，尤其那些處在磨難日子裡的弟兄，要記住主對士每拿教會所說的話：你們要忠心至死，就要得著生命的冠冕。

## 5. 要配搭

神的工作只有神能作，但神呼召我們來與祂同工，我們不但與神同工，且

因著與神同工，我們就彼此同工。這就是一個身體的原則。歌羅西書二章19節，從正面看，第一句是持定元首，第二句跟著是全身肢體的相助聯絡，也就是說，若持定元首，全身就會聯絡的合式。我們全身靠甚麼來聯絡呢？就是靠持定元首，若不持定元首，這身體就分散，散掉了。神把我們配搭在基督的身體裡，哥林多前書十二章給我們看見，這個配搭是神作的，叫我們以基督為元首，我們彼此為肢體，肢體之間總要彼此相顧，互相配搭，免得身上分門別類。所以在神的工作上，我們不能單槍匹馬。不但要緊緊倚靠元首我們的主，也要注意彼此肢體的配搭，因為沒有一個人，他有全備的恩賜。保羅雖然是大使徒，但我們仍看見他常常有配搭，有時與提摩太配搭起來，有時與西拉配搭起來。可見他事奉神並不是單槍匹馬的，他需要提摩太，當然，提摩太更需要他。對他來說，不但這些親近的同工，不能或缺，並且他寄給各教會的書信中，常常在神的工作上藉著信心和愛心將自己交通與眾聖徒，他顯然與眾肢體在基督裡配

搭在一起了。

所以關於配搭這一點，我們要注意也要被提醒，免得你去作你的事，我去做我的事，各人只顧作自己的事。那樣的話，很容易變成你作你的工，我作我的工，而不是一起作神的工了。這其實是一件很危險的事，如果我們只是單槍匹馬地在那裡作，很容易落到自己的工作裡頭；要是能與弟兄姊妹們配搭在一起作，就可以在很大的程度上幫助我們避開那個危險。